

# 華梵大學第十三屆大冠鷺文學獎徵文辦法

壹、主辦單位：中國文學系

貳、協辦單位：中國文學系系學會

參、宗旨：提倡本校文學風氣，鼓勵文學創作涵養文藝氣息，提供同學作品發表及發揚華梵創校理念。

肆、對象：本校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（含在職專班學生）。

伍、徵稿日期：即日起開始收件。

陸、截稿日期：民國 99 年 4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3 點截止。

柒、徵文種類及獎勵：

作品類別	作品規格	獎項	名額	獎勵
新詩	一首	首獎	一名	三千五百元，獎狀、獎座各一
		優等	一名	兩千五百元，獎狀、獎座各一
		佳作	三名	每名可得一千五百元，獎狀一紙
散文	2,500 字左右	首獎	一名	三千五百元，獎狀、獎座各一
		優等	一名	兩千五百元，獎狀、獎座各一
		佳作	三名	每名可得一千五百元，獎狀一紙
小說	8,000 至 12,000 字	首獎	一名	四千五百元，獎狀、獎座各一
		優等	一名	三千五百元，獎狀、獎座各一
		佳作	一名	兩千元，獎狀一紙
古典詩詞	一首近體詩或詞體，請標明韻部，詞體加標詞牌	首獎	一名	三千五百元，獎狀、獎座各一
		優等	一名	兩千五百元，獎狀、獎座各一
		佳作	三名	每名可得一千五百元，獎狀一紙

## 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各獎項得獎者將獲頒獎座（或獎狀）與圖書禮券，並致送得獎作品集。

所有獎項得獎者並應邀參加作品發表會。

(二) 參加作品須為未曾在校內外發表，且不得同時參加校內外其他徵文者，作品不得抄襲他人或妨害他人著作權。凡違反以上情事，一經查證屬實，即取消得獎資格並公布姓名，已發獎勵予以追回。

(三) 報名表請至中國文學系辦公室索取，或上中國文學系網

<http://cl.hfu.edu.tw/main.php>「最新消息」下載報名表，詳填各項資料，並請親自簽章。

(四) 每人投稿作品以每類一篇為限，可跨類參加。

(五) 首獎或優等獎從缺時，得酌增佳作錄取名額。

(六) 所有得獎作品主辦單位擁有其出版權，作品將結集成冊，不另支稿酬。

(七) 得獎者另須提供較詳細之個人資料、照片及得獎感言。

(八)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並公告之。

## 玖、收件要求：

(一) 收件地點：蒼萃三樓中國文學系辦公室，邱奕達助理收。

(二) 在職專班學生週六、週日請繳交至蒼萃二樓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辦公室。

週一至週五請繳交至中國文學系辦公室。

(三) 參加作品請注意以下規格：

(1) 請用新細明體或標楷體、字體為 12 (稿件若需加用其他字體，請斟酌使用)。

(2) 以 A4 紙張大小直式橫打。

(3) 作品列印成紙本繳交一式四份，且將作品電子檔寄送至徵文信箱：

[bigbird@cc.hfu.edu.tw](mailto:bigbird@cc.hfu.edu.tw)。

☆檔案寄出後三日內若無收到電子檔回覆，請再補寄後確認。

(四) 不接受手寫稿，稿件上請勿出現任何個人資料。

(五) 每參加一項文類請填寫一份報名表，並於繳交作品時一併交出。

(六) 請自留底稿，所有參賽作品，恕不退稿。

(七) 紙本與電子檔兩者缺一，於初審時剔除。